

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 112 年暑期游泳訓練營簡章

一、目的：為推廣全民體育，培養自救救人能力，提昇市民生活品質，本校開放辦理游泳訓練營，以充實青少年暑期生活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東湖國中

四、活動時間及招生人數：

招生 班別		日期	7/17--7/21	7/24--7/28	7/31--8/04	8/7—8/11
			第一期	第二期	第三期	第四期
A 時段	10：00		(1-A-1~4)	(2-A-1~4)	(3-A-1~4)	(4-A-1~4)
	§		四班	四班	四班	四班
	11：30		60 人	60 人	60 人	60 人
B 時段	13：30		(1-B-1~3)	(2-B-1~3)	(3-B-1~3)	(4-B-1~3)
	§		三班	三班	三班	三班
	15：00		45 人	45 人	45 人	45 人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身高 120 公分以上。(報名時須繳驗戶口名簿或健保卡，若發現報名不實或冒名頂替者，嚴禁下水，且概不退費)。

(二)凡身心狀況不適合游泳者(例如患有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症狀或其他不適合游泳活動者，請勿報名，如因此發生意外，由家長自行負責，並不可冒名頂替，經查屬實，嚴禁下水，概不退費。

六、收費標準：普通票 800 元、學生票 700 元（限高級中等以下學生）。

七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填妥報名表。

(二)繳驗身份證件、繳交報名費，學生請出示學生證(國中(含)以下免驗學生證)。

(三)憑收據領取學員證(上課第一天發)。

八、報名時間地點：即日起至 112 年 8 月 4 日，上午 08:30-12:00 請至學務處辦理報名及選擇班別。

九、說明：

(一)為達學習成效，建議報名參加暑期游泳訓練班能以兩期為一單元。

(二)經完成報名手續後及開課後不得延期、更替時段、冒名頂替及退費（女生報名時，請避開生理期，否則不予退費），若有不能上課狀況請於開課前一週之星期四下班前告知，以利行政作業。

(三)為方便更衣，同學可著拖鞋到校上課。

(四)為避免干擾學員上課狀況，請家長勿留滯上課區域。

十、報名表請至本校警衛室或學務處領取。

臺北市立東湖國中 112 年游泳訓練班報名表

姓 名		性別		出生日	年 月 日
身 高				緊急連絡人	
身分證字號				家長簽章	
聯絡電話	行動電話				
連絡地址					
參加期次	☐ 第一期 07/17 -07/21 ☐ 第二期 07/24-07/28 ☐ 第三期 07/31 -08/04 ☐ 第四期 08/07-08/11 (每期為星期一~星期五，共五天)				
參加班別	☐ A 時段 10：00～11：30 ☐ B 時段 13：30～15：00				
備 註	☐ 繳費 (共 期) ☐ 編號 ()				

一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填妥報名表。

(二)繳驗學生證、戶口名簿或健保卡繳交報名費(大專以上普通票 800 元、高中以下學生票 700 元。)

(三)免費生須先行報名登記，等候通知上課。

(四)領取學員證(上課當天領取)

二、說明：

(一) 為達學習成效，建議報名參加暑期游泳訓練班能以兩期為一單元。

(二) 開課後不得延期、更替時段、冒名頂替及退費。(女生報名時，請避開生理期，否則不予退費)。

(三) 報名人數額滿，以第二志願排班，依此類推(故請報名參加班別填寫清楚)。

(四) 報名人數未達 12 人，則不開班，已報名者可轉班上課。

(五) 為避免學員上課分心，請家長勿逗留、儘速離開上課區域。

(六) 開課後遇不可抗力天災或疫情，將遵循臺北市政府之公告停課或補課。

三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 身高 **120 公分**以上。

(二) 凡身心狀況不適合游泳者(例如患有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症狀或其他不適合游泳活動者，請勿報名，如因此發生意外，由家長自行負責，並不可冒名頂替，經查屬實，嚴禁下水，概不退費。

(三) 學生票一律憑學生證辦理 (限高級中等以下學生)。

(四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2 年 8 月 4 日，上午 08:30-12:00 請至學務處辦理報名及選擇班別。

(五) 聯絡電話：26330373#634、635